# 银河中证沪港深高股息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20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0年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 2020年4月20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04 月 1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 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0年1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

#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银河中证沪港深高股息指数(LOF)
场内简称	银河高股
交易代码	501307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 (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4月10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1, 652, 374. 73 份
	本基金采用指数化投资策略,紧密跟踪中证沪港
	深高股息指数。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力争
投资目标	将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
	均跟踪偏离度绝对值控制在 0.35%以内, 年跟踪
	误差控制在 4%以内。
	本基金采用被动式指数投资策略,原则上采取以
	完全复制为目标的指数跟踪方法,按照成份股在
	中证沪港深高股息指数中的基准权重构建股票
	投资组合。并原则上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
	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本基金将采用数量化
+几 <i>次 /</i> 空 m/z	模型,对跟踪误差及其相关指标进行动态管理,
投资策略	根据结果对基金投资组合进行相应调整;并将定
	期或不定期对数量化模型进行优化改善,力求减
	少跟踪误差,期望改进指数跟踪效果。力争控制
	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
	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35%, 年跟踪误
	差不超过 4%。

	1			
	在建仓期,或遇有特殊情	况,或在一定时间内的		
	跟踪误差或其相关指标超过相应的控制目标值,			
	或出现其他实际情况导致	致本基金不能投资或无		
	法有效复制和跟踪标的指	数时,基金管理人可以		
	根据情况,对投资组合进	行适当调整,以使跟踪		
	误差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	.内。		
小块 1.4 4 大村 村 州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	7: 中证沪港深高股息指		
业绩比较基准	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和	存款利率(税后)*5%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	其长期平均风险与预期		
	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	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		
	金。			
	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其风险收益特征与标的指			
ᆸᄶᄮᆇᄔᇧ	数所表征的市场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相似。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投资于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			
	特定范围内的港股市场,除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			
	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			
	之外,本金还面临汇率风险、流动性风险、香港			
	市场风险等港股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			
基金管理人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银河高股息 LOF	银河高C		
下属分级基金的场内简称	银河高股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01307	501308		
下属分级基金的前端交易代码	_	_		
下属分级基金的后端交易代码	_	-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59, 101, 553. 14 份	2,550,821.59份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_	_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0年1月1日 - 2020年3月31日)		
	银河高股息 LOF	银河高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80, 832. 12	-3, 933. 55	
2. 本期利润	-8, 963, 247. 87	-337, 215. 40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 1453	-0. 1457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1, 567, 810. 66	2, 215, 321. 85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725	0.8685
-------------	--------	--------

- 注: 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 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 所列数字。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 银河高股息 LOF

阶段	净值增长 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 益率标准差④	1)-(3)	2-4
过去三个 月	-14.48%	1.96%	-14.85%	1.90%	0.37%	0.06%

## 银河高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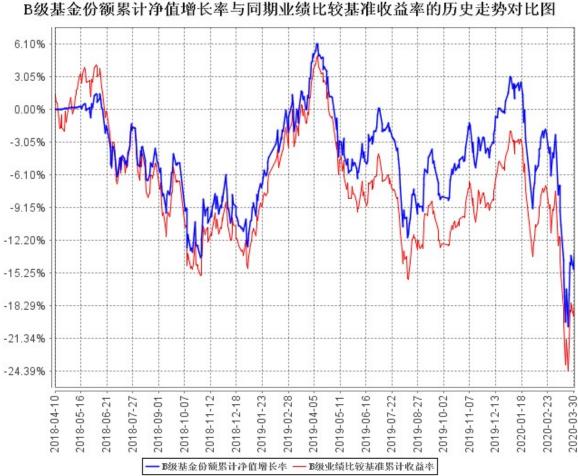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 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 益率标准差④	1)-(3)	2-4
过去三个 月	-14. 53%	1.96%	-14.85%	1.90%	0.32%	0.06%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沪港深高股息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每日进行再平衡过程。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变动的比较







注: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应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 90%以上的基金资产投资于股票。本基金投资于中证沪港深高股息指数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截至本报告期末,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

#### 3.3 其他指标

合同约定。

注:无。

#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	」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	说明
<b>姓石</b>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年限	/元·ウフ
陈伯祯	基金经理	2018年6月26日		15	硕士研究生学历,15年证券 从业经历。曾任职于宏利证 券投资信托股份有基金金 等人湾)、泰达宏利基金等 理有限公司、富兰克林华 设有限公司、第一次有效 有限公司(新力,从事投资, 有限公司(新力,从事投资, 有关工作。2018年4月 和入银河基金。2018年6月 起担任银河基金。2019年10月起担任银河基金经理,2019年10月起担任银河表基金 (LOF)的基金经理,2019年10月起担任银河表基金 的基金经理,2020年2月起 时上银河转型增长主题, 担任银河转型增长主题, 担任银河转型增长主题, 担任银河转型证券投资基金 的基金经理。
楼华锋	基金经理	2018 年 4月 10日	_	10	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 历,10年证券从业经历,先 后就职于东方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研究所分析师、光大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用业 务高级经理、方正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研究所分析师。 2015年8月加入银河基金管 理有限公司,现任数量与指 数工作室负责人、基金经 理。2016年1月起担任银河 定投宝中证腾讯济式证券 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4月起担任银河量化优选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 金经理,2017年10月起担任 银河量化价值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12 月担任银河量化稳进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
		金经理,2018年3月起担任
		银河中证沪港深高股息指
		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
		基金经理,2019年8月起担
		任银河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
		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
		金经理, 2019 年 10 月起担
		任银河和美生活主题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
		理。

注: 1、上表中楼华锋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陈伯祯的任职日期为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按其从事证券相关行业的从业经历累计年限计算。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奋律己、创新图强"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谋求基金资产的保值和增值,努力实现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随业务的发展和规模的扩大,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秉承"诚信稳健、勤奋律己、创新图强"的理念,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一步加强风险管理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定的回报。

#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在授权管理、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行为监控等方面对公平交易制度予以落实,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同时,公司针对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以及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进行了分析。

针对同向交易部分,本报告期内,公司对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完全复制的指数基金除外),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日内、3日内、5日内)公开竞价交易的证券进行了

价差分析,并针对溢价金额、占优比情况及显著性检验结果进行了梳理和分析,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

针对反向交易部分,公司对旗下不同投资组合临近日的反向交易(包括股票和债券)的交易时间、交易价格进行了梳理和分析,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

对于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一级市场申购等交易,各投资组合经理均严格按照制度规定,事前确 定好申购价格和数量,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获配额度进行分配。

由于本基金采用被动式指数投资策略,原则上采取以完全复制为目标的指数跟踪方法,按照成份股在中证沪港深高股息指数中的基准权重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并原则上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的变化或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本报告期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不存在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成交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完全复制的指数基金除外)。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与其他投资组合之间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0年1季度,市场受疫情影响呈现大幅震荡的格局,风格也存在明显分化。在1月的上涨行情中,创业板表现强势,但是随着疫情爆发后期明显走弱;近期价值风格,尤其是中小盘价值风格走势相对占优。行业方面,各行业表现也出现明显分化,一季度TMT、农林牧渔行业表现强势,周期、大金融板块则表现较弱。港股市场受美股大幅下跌影响,跌幅大于A股,目前银河沪港深高股息指数基金配置港股的比例较高。

####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银河高股息 LOF 基金份额净值为 0.8725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4.48%; 截至本报告期末银河高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0.8685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4.53%; 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4.85%。

###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 第 9 页 共 16 页 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 5 投资组合报告

#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9, 370, 705. 54	91. 26
	其中: 股票	49, 370, 705. 54	91. 26
2	基金投资		
3	固定收益投资		
	其中:债券		
	资产支持证券		
4	贵金属投资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其中: 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		
	金融资产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 270, 518. 01	7.89
8	其他资产	459, 700. 05	0.85
9	合计	54, 100, 923. 60	100.00

注:本基金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31,446,162.99 元,占期末净值比例 58.47%。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	-
В	采矿业	1, 322, 948. 00	2.46
С	制造业	10, 767, 305. 24	20.0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 供应业	563, 699. 70	1.05
Е	建筑业		-
F	批发和零售业	619, 920. 00	1.15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 891, 588. 00	3. 52
Н	住宿和餐饮业	-	_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		
I	务业	_	_
J	金融业	-	_
K	房地产业	2, 759, 081. 61	5. 13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0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Р	教育	-	_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_
	合计	17, 924, 542. 55	33. 33

#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基础材料	2, 332, 233. 42	4. 34
B 消费者非必需品	2, 470, 494. 82	4. 59
C 消费者常用品	_	-
D 能源	1, 632, 505. 26	3. 04
E 金融	6, 739, 951. 07	12. 53
F 医疗保健	_	_
G 工业	3, 023, 860. 90	5. 62
H 信息技术	1, 847, 817. 87	3. 44
I 电信服务	1, 231, 070. 42	2. 29
J 公用事业	1, 529, 452. 18	2.84
K 房地产	10, 638, 777. 05	19.78
合计	31, 446, 162. 99	58. 47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 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1	000895	双汇发展	33, 900	1, 332, 270. 00	2.48
2	601088	中国神华	55,600	902, 944. 00	1.68

3	01813	合景泰富	80, 097	806, 494. 61	1.50
4	02777	富力地产	83, 990	776, 625. 63	1. 44
5	601636	旗滨集团	158,000	763, 140. 00	1. 42
6	00008	电讯盈科	183, 417	715, 601. 24	1. 33
7	03383	雅居乐集团	92, 548	709, 467. 69	1. 32
8	03380	龙光地产	62,871	687, 044. 98	1. 28
9	01288	农业银行	239, 431	680, 368. 81	1. 27
10	03988	中国银行	242, 276	657, 461. 72	1. 22

##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未进行贵金属投资。

#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报告期内未持有股指期货合约。

##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对股指期货进行投资。

#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没有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也没有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 (元)
1	存出保证金	6, 987. 0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48, 717. 13
3	应收股利	32, 802. 85
4	应收利息	922. 22
5	应收申购款	70, 269. 11
6	其他应收款	1.70
7	待摊费用	_
8	其他	_
9	合计	459, 700. 05

#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 5.11.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 5.11.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银河高股息 LOF	银河高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9, 399, 355. 44	2, 305, 979. 1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 162, 632. 95	1, 194, 360. 1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3, 460, 435. 25	949, 517. 75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I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9, 101, 553. 14	2, 550, 821. 59

#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 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5, 000, 450. 00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_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5, 000, 450. 00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	8.11
额比例(%)	6.11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 9 备查文件目录

##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银河中证沪港深高股息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文件
- 2、《银河中证沪港深高股息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 3、《银河中证沪港深高股息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 4、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文件
- 5、银河中证沪港深高股息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
- 6、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9.2 存放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15 层

####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 (021)38568888 /400-820-0860

公司网址: http://www.galaxyasset.com

#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0日